泉州市气象局解除人工影响天气（干旱）
Ⅳ级应急响应的命令

**编号：2021**–**07号**

根据目前最新形势分析，泉州市气象局决定于2021年2月27日10时20分起解除人工影响天气（干旱）Ⅳ级应急响应。

请市局办公室、业务科、气象台等相关科室解除人工影响天气（干旱）Ⅳ级应急响应工作状态，各县（市）气象局根据实际研判解除相应应急响应。

各单位按照人工影响天气应急响应工作流程，做好过程的分析、总结和评估工作。

特此命令。

命令人：**张玲**

 2021年2月27日10时15分